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Wasion Group Holdings Limited
威勝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3393)

內幕消息

本集團的水計量及數據採集終端業務 於中國證券交易所建議分拆及獨立上市

本公告由威勝集團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為「本集團」)董事(「董事」)會(「董事會」)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3.09(2)(a)條及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IVA部項下之內幕消息條文而作出。

董事會謹此通知本公司股東(「股東」)及本公司潛在投資者，本公司正探索將本集團之水計量及數據採集終端業務於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證券交易所建議分拆及獨立上市之可能性(「建議分拆及獨立上市」)。

董事將委任有關專業人士審視及建議有關建議分拆及獨立上市之可行性、架構及時間。建議分拆及獨立上市一經進行，則可能對本公司構成上市規則第14章項下之須予公布的交易。本公司將根據上市規則之規定於適當時就建議分拆及獨立上市作出進一步公告。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並未就建議分拆及獨立上市向聯交所作出申請。建議分拆及獨立上市實行與否將受限於(其中包括)聯交所之批准及董事會之最終決定。因此，股東及本公司潛在投資者應注意，概不保證建議分拆及獨立上市將會發生或(倘其其發生)其時間。

股東及本公司之潛在投資者於買賣或投資本公司證券時務請審慎行事。如有任何疑問，有意買賣本公司證券之股東及潛在投資者務請諮詢彼等之專業顧問。

承董事會命
威勝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吉為

香港，二零一六年九月二十八日

於本公告刊發日期，董事會由本公司執行董事包括吉為先生、曹朝輝女士、曾辛先生、鄭小平女士、王學信先生及李鴻女士；本公司非執行董事吉喆先生，以及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吳金明先生、樂文鵬先生、程時杰先生及許永權先生組成。